2023年度漕湖街道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3年，漕湖街道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刻理解“四个新”重大任务，坚决落实区委、区政府和苏相合作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各项决策部署，推动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开启法治政府建设新篇章，为构建街道法治政府新格局、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律保障。现将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化法治建设学习

党的二十大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街道上下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开展了基层党组织书记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培训班、“理润漕湖畔声声进万家”“漕头兵”年轻干部菁英培训班等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结合法治宣传，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漕湖落地生根、入脑入心。

二、深化法治政府建设统筹部署

（一）强化“核心”学习。年初制定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学习计划，如《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通过中心组学习、领导干部法治培训等形式，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专题学习，不断提高街道领导干部依法执政能力和水平。

（二）强化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担当起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工作纳入发展总体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及时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并狠抓落实，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全面履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等工作职责。积极稳妥推进建立健全司法所长列席街道办事处会议制度，并就重大行政决策、重大行政处罚法制审核、行政规范性文件出台、重要合同协议签订等事项，为街道提供法律意见建议。有重点、有步骤、有保障地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积极营造法治政府建设争先创优的浓厚氛围。

（三）优化法治政府建设人才队伍。常年聘请法律顾问，对涉及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大事项，做到广泛征询意见，特别是专业法律方面的意见。全年对街道合同制定、重大行政处罚、重大行政决策以及其他相关事项开具法律意见书450余份。

二、依法高效履行政府服务职能

（四）优化创新行政监管方式。秉承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理念，加快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强化网格队伍管理，让全科网格体系更清晰、服务更精准、责任更明确。不断健全“网格吹哨、部门报到”的工作联动机制，加强“网格通”“数字城管”等平台联动，凝聚合力解决跨条线、跨区域治理事项。

（五）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抓好“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推进数字政府“一网通用”“一网统管”“一网通办”建设，发挥商会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加快“15分钟便民服务圈”建设。

三、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执行力

（六）提升重大行政决策法治化水平。坚持科学民主决策，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群众参与、多方监督、政府决策相结合的决策机制，严格按照《漕湖街道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开展广济北路沿线水系整治（水土保持治理）工程项目的合法性审查并出具相关法律建议。环湖道路、永昌泾大道以南、御窑路以西等地块控规调整在苏相合作区网站进行公示。发挥决策咨询论证专家库作用，提升决策事项必要性、可行性、科学性论证质效。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第三方风险评估细则，全面评估对生态环境、社会稳定、公共安全方面影响。

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七）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打造一支素质高、作风硬、业务精、纪律严的执法队伍，是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树立管理执法新形象的核心。为提高行政执法能力，通过请进来、走出去，开展新人员、业务骨干、专业领域的分类培训，建立起多层次、全方位的培训架构，提高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八）落实行政执法管理。截至目前，街道累计立案处罚13起，涉及金额20.28万元。其中，“一案双罚”2起，重大隐患立案处罚2起，均已进行法治审核。开展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专项检查，辅导企业37家，发现一般隐患258个，开具《专项辅导总结报告》37份，均已闭环整改。今年以来，累计检查各行业领域企业669家，开具执法文书413份，闭环隐患1700余条。

（九）严格风险管控，缜密排查隐患。加强开展“三合一”场所回头看。前期街道已累计完成“三合一”场所合规化改造195处，并保持全域零“三合一”的良好态势，今年突击抽查20余处开展回头看，未发现“三合一”场所出现反弹或回潮。开展小餐饮场所排查整治。持续巩固小餐饮场所合规化改造和全域“9+1”场所零煤气罐的成果。针对全街道88家小餐饮场所，进一步深入开展滚动式入户排查整治工作，完成检查400余家次，整改消防安全隐患80余处，发放《消防安全告知书》100余份。开展出（群）租房排查整治工作，累计检查出（群）租房和“2+N”场所2800余户次，发现隐患300余处，均已整改，其中累计拆除客厅隔断12处、约150㎡。增补灭火器300余具、“四件套”80余套、增设烟雾报警器250余个。

五、依法完善重大突发事件应对机制

（十）完善突发事件应对机制。为加强街道对全国“两会”期间安保维稳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各项维稳安保工作有力有序扎实开展；成立亚运会应急保障专班小组，多部门联动，全力保障亚运会顺利召开。落实落细安全生产15条硬措施，以“零事故、零亡人”为目标，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统筹推进消防安全、城镇燃气、既有建筑隐患、工贸企业等排查整治，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深入推进规上企业标准化创建工作，用好安全生产体验馆，开展好“安全生产月”活动，进一步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加强应急预案修编和应急队伍管理，做好防汛防台、极端天气等工作，不断提高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的能力。

六、加强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

（十一）推动多元监督形成合力。坚持开展党员干部走访活动，人大工委开展“《苏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贯彻实施情况执法检查”“舌尖上的安全”食品安全专项视察，通过走访入户深入群众、倾听民声，开展“相理相亲巡回宣讲”“坚持三问 践行四敢”民主恳谈活动、居民协商议事等活动，把群众的所思、所忧、所盼转化为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效果清单，及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七、持续推进法治服务民生，落实普法宣传工作

（十二）打造法治服务民生有效载体。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主动回应人民群众对依法治区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新期待，把法治建设融入基层治理一线，切实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小区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基层组织和群众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处理小区事务的意识和能力，促进建设“组织领导有力、工作机制健全、法治氛围浓厚、治理成效显著”的法治小区。开设物业管理学堂，邀请行业主管部门、法院、检察院、律师、行业专家等专业人员，针对街道物业服务从业人员、社区和部门管理人员、普通居民开展物业管理轮回讲座，包含“政策宣贯”“行业标准”“综合管理”三大主题课程，结合实际案例进行授课，提供业务指导，提升物业管理水平，普及居民群众物业管理知识，多举措共建小区美好环境。

（十三）积极营造浓厚法治氛围。深入宣传党内法规，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推动实践养成，完善制度保障，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青少年教育、社会教育中。通过“法律明白人培育”“援法议事”把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与推进依法治理等实践活动有机结合，把公民法治素养基本要求融入居民公约，融入文明创建、法治示范创建和平安建设活动。扩大法治文化阵地覆盖面，提高使用率。利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等场所，因地制宜建设法治文化阵地。

（十四）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按照“八五”普法规划，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全民普法工作。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深入宣传与推动高质量发展、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深入基层，面向居民开展多场“民法典宣传”“长江保护法实施两周年宣传活动”“国家宪法日”“反诈骗主题日”等宣传活动。面向企业针对劳动人事关系、安全生产、诚信经营、合同风险防范等内容邀请法律顾问团队开展多次“普法惠企”活动。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漕湖街道办事处

2023年12月30日